ZEEKR 汽車保養條款

作為 ZEEKR 的尊貴車主，您的座駕享有全面的保養保障，為您在香港的用車旅程提供安心與保障。

保養期

保養期自車輛首次登記之日起計算，至以下指定期限或里程數屆滿為準（以先到者為準）。

保養項目	保養期（以先到者為準）
保養期（以先到者為準）	長達 5 年或 150,000 公里 註：保養範圍視乎購買時間及車型而定。詳情請向本地 Zeekr 授權經銷商查詢。
三電系統保養 （包括三電系統的動力蓄電池、電驅動系統、高低壓充電系統總成）	8 年或 200,000 公里 針對高壓電池，在首 8 年或 200,000 公里內（以先到者為準），Zeekr 將免費維修或更換因材料或製造缺陷導致損壞的電池部件。若電池健康狀況（SoH）在保養期及里程內降至原始容量的 70% 以下，將獲免費更換、維修或翻新。本保養不涵蓋物理損壞或不當使用。
原廠零件及配件保養	新車交付前安裝之零件及配件：由 Zeekr 授權服務中心安裝者，享有與整車相同的保養期。 原廠零件（消耗品除外）：經由授權服務中心購買並安裝於車輛上者，自購買發票開立日起計，享有 24 個月或 20,000 公里保養。
漆面保養	與整車基本保養期相同，前提是漆面損壞係由製造缺陷所致。
防腐蝕保養	車身面板：與整車基本保養期相同，前提是腐蝕損壞係由製造缺陷所致。車身不包括輪圈等部件及飾條、保險槓、飾物、合頁等配件。

<table>
<tr><td>易損耗件保養</td><td>易損耗件保養期自購買發票開立日起計算，期限如下:

<table>
<tr><td>空調濾芯</td><td>6 個月或 10,000 公里</td></tr>
<tr><td>剎車皮</td><td>6 個月或 10,000 公里</td></tr>
<tr><td>燈泡</td><td>6 個月或 10,000 公里</td></tr>
<tr><td>輪胎</td><td>6 個月或 10,000 公里</td></tr>
<tr><td>雨刮片</td><td>6 個月或 10,000 公里</td></tr>
<tr><td>蓄電池（12V）</td><td>12 個月或 20,000 公里</td></tr>
<tr><td>遙控鑰匙電池</td><td>12 個月或 20,000 公里</td></tr>
<tr><td>保險絲及普通繼電器（不包括整合控制單元）</td><td>12 個月或 20,000 公里</td></tr>
</table></td></tr>
</table>

條款及細則請參閱 ZEEKR《用戶手冊》或諮詢本地 ZEEKR 授權經銷商。

聲明: 本中文譯本僅供參考，一切內容以英文原本為準。ZEEKR 保留保養賠償與索賠之最終決定權。